

证券代码：300953

证券简称：震裕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7

债券代码：123228

债券简称：震裕转债

##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768,842.93 元，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68,266,266.11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 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826,626.61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571,159,144.64 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594,005,463.71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 2023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71,159,144.64 元。在保障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经营成果的原则，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2,782,85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 2,178,425 股为基数，向全体在册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4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426,594.7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2024）》的利润分配政策。

##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

## 三、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相关意见

### 1、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拟定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利润分配政策，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 四、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经营业务、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在本议案事项披露前，公司已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